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

2025年度

审 计 报 告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资产负债表	4
三、业务活动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财务报表附注	7-18
六、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电话：66036883

传真电话：66036229

邮　　箱：ztcpax@126.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45CXH5UV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Add）：北京西城区西长安街丙17号
北京图书大厦2512房间
电话（Tel）：010-66036229 66036883
传真（Fax）：010-66036229
邮编（Post）：100031 邮箱：ztcpax@126.com

ZHONG 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dd: Room 2513A Beijing Books Building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审计报告

中通审字〔2026〕12号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单位”）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运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

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运营能力，披露与持续运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运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Add）：北京西城区西长安街西17号
北京图书大厦2512房间
电话（Tel）：010-66036229 66036883
传真（Fax）：010-66036229
邮编（Post）：100031 邮箱：ztcpax@126.com

ZHONG TO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dd: Room 2513A Beijing Books Building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运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单位持续运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运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年2月6日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鹰智慧健康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2,451,605.94	10,663,581.17	短期借款	61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62	6,383.91	4,564.02
应收款项	3	-	-	应付工资	63	89,598.34	113,538.26
预付账款	4	1,146,991.24	407,547.30	应交税金	65	5,749.66	8,350.07
存货	8	2,156,628.50	2,122,810.12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9			预提费用	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15			预计负债	72		
其他流动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流动资产合计	20	15,755,225.68	13,193,938.59	其他流动负债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101,731.91	126,452.35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长期借款	81		
长期投资合计	30	-	-	长期应付款	8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原价	31	504,137.38	507,023.92	长期负债合计	90	-	-
减：累计折旧	32	179,666.14	330,047.12				
固定资产净值	33	324,471.24	176,976.80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35			负债合计	100	101,731.91	126,452.35
固定资产清理	38						
固定资产合计	40	324,471.24	176,976.8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15,842,228.00	12,784,384.74
无形资产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35,737.01	460,078.30
				净资产合计	110	15,977,965.01	13,244,463.04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51						
资产合计	60	16,079,696.92	13,370,915.3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16,079,696.92	13,370,915.39

单位负责人：刘海鹰　　复核：侯冰　　制表：王婷

业务活动表

2025年度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5,814,853.23	1,115,625.47	6,930,478.70	2,926,858.00	2,305,600.00	5,232,458.00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	480,990.10	480,990.10
商品销售收入	4	-		-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		-
投资收益	6	-		-	-		-
其他收入	9	7,288.78		7,288.78	556,084.43		556,084.43
收入合计	11	5,822,142.01	1,115,625.47	6,937,767.48	3,482,942.43	2,786,590.10	6,269,532.53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2	8,087,805.86	-	8,087,805.86	8,624,051.29	-	8,624,051.29
其中：捐赠项目成本	13	8,087,805.86		8,087,805.86	8,504,289.49		8,504,289.49
提供服务成本	14			-	119,761.80		119,761.80
商品销售成本	15			-			-
政府补助成本	16			-			-
税金及附加	17			-			-
（二）管理费用	21	312,915.57		312,915.57	378,983.21		378,983.21
（三）筹资费用	24			-			-
（四）其他费用	28			-			-
费用合计	35	8,400,721.43	-	8,400,721.43	9,003,034.50	-	9,003,034.50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2,173,238.46	-2,173,238.46	-	2,462,248.81	-2,462,248.81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405,340.96	-1,057,612.99	-1,462,953.95	-3,057,843.26	324,341.29	-2,733,501.97

单位负责人：刘海鹰　　复核：侯冰　　制表：王婷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899,896.58	5,178,242.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2	-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	485,80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4,699.58	560,522.43
现金流入小计	13	1,914,596.16	6,224,564.4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4,904,494.32	5,746,678.7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556,800.33	954,496.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119,204.00	1,021,922.05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5,423.23	286,605.52
现金流出小计	23	5,605,921.88	8,009,702.66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	-3,691,325.72	-1,785,138.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26	-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4,799.00	2,886.54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4,799.00	2,88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4,799.00	-2,886.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696,124.72	-1,788,024.77

单位负责人：刘海鹰　　复核：侯冰　　制表：王婷

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

202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是经北京市民政局批准，于2011年10月18日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并于2016年9月5日认定为慈善组织；原始基金：贰佰万元整，登记证书有效期：2021年8月20日至2026年8月29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110000579000084O，法定代表人：刘海鹰，住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亦庄）万源街11号505室。

业务主管单位：北京市民政局。

业务范围：开展贫病弱势人群脊柱疾病的救助；组织专家开展社区义诊；支持欠发达地区医务骨干的专业培训；对灾区群众提供健康救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会未设分支、代表机构。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4. 应收款项

本基金会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基金会本年未计提坏账准备。

5. 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基金会发出存货按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的原则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并冲减当期费用。

6.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本基金会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3）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即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家具	3 年	5%	31.67%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机器设备	3 年	5%	31.67%

（4）不计提折旧的资产

本基金会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

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文物文化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

7.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8.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本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商品销售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本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1）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收入。本基金会对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按以下方法确认收入实现：

①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会；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基金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包括捐赠收入和政府补助收入，对非交换交易形成的收入本基金会按以下方法确认：

①对于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

②对于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③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④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捐赠方在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接受捐赠方不得向捐赠方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不确认为捐赠收入。

⑤本基金会接受的劳务捐赠，不确认为收入。

9. 成本费用划分原则

本基金会的支出分为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其他费用。

（1）业务活动成本核算本基金会为了实现业务活动目标、开展项目活动或者提供

服务所发生的费用。

（2）管理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组织和管理业务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3）筹资费用核算本基金会为筹集业务活动所需资金而发生的费用。

（4）其他费用核算基金会发生的无法归属到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或筹资费用中的费用。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0.00	0.0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2,451,605.94	10,663,581.1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0.00	0.00
合计		12,451,605.94	10,663,581.17

2. 预付账款

债务人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17,473.34	1.52%	17,547.30	4.31%	2025年	患者住院押金
北京大学第三医院	240,000.00	20.92%	80,000.00	19.63%	2025年	患者住院押金
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	18,155.60	1.58%	0.00	0.00%	2024年	患者住院押金
核工业四一六医院	0.09	0.00%	0.00	0.00%	2023年	救助押金
北京年轮中医骨科医院	150,000.00	13.08%	0.00	0.00%	2024年	患者住院押金
太原市中心医院	60,000.00	5.23%	0.00	0.00%	2024年	患者住院押金
北京大学第一医院	50,000.00	4.36%	160,000.00	39.26%	2025年	患者住院押金
中南大学湘雅三医院	96,062.62	8.38%	0.00	0.00%	2024年	患者住院押金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朝阳医院	20,889.03	1.82%	0.00	0.00%	2024年	患者住院押金
成都京东方医院有限公司	200,987.01	17.52%	0.00	0.00%	2024年	患者住院押金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	163,423.55	14.25%	60,000.00	14.72%	2025年	患者住院押金
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80,000.00	6.97%	0.00	0.00%	2024年	患者住院押金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军医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50,000.00	4.36%	0.00	0.00%	2024年	患者住院押金

债务人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	0.00	0.00%	40,000.00	9.81%	2025年	患者住院押金
遵义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0.00	0.00%	50,000.00	12.27%	2025年	患者住院押金
合计	1,146,991.24	100.00%	407,547.30	100.00%	—	—

3. 存货

3.1.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库存商品				
其中：接受捐赠物资	2,154,548.50	54,216.00	88,764.50	2,120,000.00
自购	2,080.00	13,592.00	13,698.00	1,974.00
低值易耗品	0.00	836.12	0.00	836.12
合计	2,156,628.50	68,644.12	102,462.50	2,122,810.12

4.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4.1.固定资产类别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价				
其中：办公家具	3,480.00	0.00	0.00	3,480.00
电子设备	36,657.38	2,886.54	0.00	39,543.92
机器设备	464,000.00	0.00	0.00	464,000.00
合计	504,137.38	2,886.54	0.00	507,023.92
二、累计折旧				
其中：办公家具	3,306.00	0.00	0.00	3,306.00
电子设备	29,426.86	3,447.70	0.00	32,874.56
机器设备	146,933.28	146,933.28	0.00	293,866.56
合计	179,666.14	150,380.98	0.00	330,047.1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其中：办公家具	174.00	0.00	0.00	174.00

中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电子设备	7,230.52	0.00	0.00	6,669.36
机器设备	317,066.72	0.00	0.00	170,133.44
合计	324,471.24	0.00	0.00	176,976.80

4.2.固定资产用途

用途	年初数			年末数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自用	504,137.38	179,666.14	324,471.24	507,023.92	330,047.12	176,976.80
出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04,137.38	179,666.14	324,471.24	507,023.92	330,047.12	176,976.80

5. 应付款项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应付账款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6,383.91	228,731.69	230,551.58	4,564.02
合计	6,383.91	228,731.69	230,551.58	4,564.02

5.1. 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名称	年末数	账龄	款项内容	未偿还原因
个人社保	4,564.02	1年以内	社保	待支付
合计	4,564.02	——	——	——

6. 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职工工资	80,058.34	733,329.30	775,585.95	37,801.69
社保	9,540.00	133,355.44	131,414.58	11,480.86
住房公积金	0.00	24,600.00	24,600.00	0.00
年终奖	0.00	66,243.00	1,987.29	64,255.71
合计	89,598.34	957,527.74	933,587.82	113,538.26

7. 应交税金

税费项目	税率	年初数	年末数
个人所得税	超额累进税率	5,749.66	3,251.58

税费项目	税率	年初数	年末数
增值税	1%	0.00	4,809.90
附加税	—	0.00	288.59
合计	—	5,749.66	8,350.07

8. 净资产

8.1.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 非限定性净资产	15,842,228.00	3,482,942.43	6,540,785.69	12,784,384.74
2. 限定性净资产	135,737.01	2,786,590.10	2,462,248.81	460,078.30
合 计	15,977,965.01	6,269,532.53	9,003,034.50	13,244,463.04

8.2.净资产变动原因分析

①当年收支结余-2,733,501.97 元，影响净资产实际减少 2,733,501.97 元；

9. 捐赠收入

9.1.捐赠收入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限定性捐赠收入	2,305,600.00	1,115,625.47
其中：货币捐赠	2,305,600.00	1,115,625.47
非货币捐赠	0.00	0.00
2.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2,926,858.00	5,814,853.23
其中：货币捐赠	2,872,642.00	825,253.23
非货币捐赠	54,216.00	4,989,600.00
合计	5,232,458.00	6,930,478.70

9.2.接收捐赠情况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5,178,242.00	54,216.00	5,232,458.00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5,178,242.00	54,216.00	5,232,458.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613,642.00	0.00	613,642.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4,564,600.00	54,216.00	4,618,816.00

项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0.00	0.00	0.00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0.00	0.00	0.00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0.00	0.00	0.00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0.00	0.00	0.00
合计	5,178,242.00	54,216.00	5,232,458.00

9.3.接受其他基金会捐赠

基金会名称	金额	货币或非货币	款项用途
1. 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	2,130,000.00	货币	用于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项目、基金会章程内规定的事项
2. 北京康盟慈善基金会	250,000.00	货币	用于“守护脊梁 爱心计划”项目
合计	2,380,000.00	—	—

9.4.大额捐赠收入

2025 年度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5,232,458.00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以上的大额捐赠收入列示如下：

捐赠方	本年发生额			捐款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1. 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	2,000,000.00	130,000.00	2,130,000.00	用于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项目、基金会章程内规定的事项
其中：货币捐赠	2,000,000.00	130,000.00	2,130,000.00	
非货币捐赠	0.00	0.00	0.00	
2. 北京信弘天禾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00	300,000.00	300,000.00	用于基金会章程内规定的事项
其中：货币捐赠	0.00	300,000.00	300,000.00	
非货币捐赠	0.00	0.00	0.00	
3. 敦煌市金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00	300,000.00	300,000.00	用于基金会章程内规定的事项
其中：货币捐赠	0.00	300,000.00	300,000.00	
非货币捐赠	0.00	0.00	0.00	
合计	2,000,000.00	730,000.00	2,730,000.00	

10. 提供服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培训收入	480,990.10	0.0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480,990.10	0.00

11. 政府补助收入

无。

12. 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556,084.36	7,288.77
其他	0.07	0.01
合计	556,084.43	7,288.78

13. 业务活动成本

13.1. 业务活动成本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捐赠项目成本	8,504,289.49	8,087,805.86
2. 提供服务成本	119,761.80	0.00
3. 商品销售成本	0.00	0.00
4. 政府补助支出	0.00	0.00
5. 税金及附加	0.00	0.00
合计	8,624,051.29	8,087,805.86

13.2. 资助其他基金会：无

13.3.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高原脊柱健康项目	0.00	3,451,787.06	362,108.08	73,466.64	38,388.37	0.00	3,925,750.15
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项目	2,000,000.00	1,478,136.97	471,705.91	0.00	608,229.23	0.00	2,558,072.11
合计	2,000,000.00	4,929,924.03	833,813.99	73,466.64	646,617.60	0.00	6,483,822.26

说明：根据基金会《章程》规定，重大慈善项目包括：

1.捐赠（资助）达到或超过 100 万元的慈善项目；

2.年度支出占总支出 20%或以上的慈善项目；

3.涉外慈善项目；

4.其他理事会认为的重大的公益慈善项目

13.4.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说明：基金会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大额支付对象；高原脊柱健康项目、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项目成本金额较大，本期未有超过项目 5%的交易对象。

14.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行政管理人员费用	233,311.54	165,296.74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142,223.97	144,627.23
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3,447.70	2,991.60
资产减值及处置损失	0.00	0.00
记入管理费用的税费	0.00	0.00
捐赠退回	0.00	0.00
合计	378,983.21	312,915.57

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 工作人员工资薪酬发放情况

本基金会 2025 年末工作人员 5 名，工资总额 799,572.30 元。

2. 理事会成员在基金会领取报酬的情况

理事会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任职	年报酬额
刘海鹰	北京大学人民医院	理事长	0.00
侯冰	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	秘书长	149,695.00
李宁	李宁(中国)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理事	0.00
沈曙铭	北京大学口腔医院	理事	0.00
逯利军	赛特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	0.00
金熙贞	北京通州潞河中学	理事	0.00
程士庆	电信益科（北京）有限公司	理事	0.00

理事会成员姓名	工作单位	在基金会任职	年报酬额
高强	北京路途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理事	0.00
顾瑶	北京信弘天禾资产管理中心	理事	0.00
何世红	亚洲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理事	0.00
敬一丹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	理事	0.00
李鑫	北京狼力科技有限公司	理事	0.00
赵春雷	朝阳金达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理事	0.00
合 计			149,695.00

七、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限制或用途限制的资产情况的说明

对于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民间非营利组织应当披露其来源、时间或用途限定的具体内容、使用情况等。

项目	来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条件
在安阳中医院开展脊柱病救助	安阳市中医院	73,350.00	0.00	0.00	73,350.00	在安阳中医院开展脊柱病救助
流调项目	王炳坤	10,000.00	0.00	0.00	10,000.00	用于脊柱侧弯流调有关的工作费用
——	智善公益基金会	52,387.01	0.00	52,387.01	0.00	救助经济困难脊柱侧弯和强直性脊柱炎患者
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项目	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	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用于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项目
“守护脊梁爱心计划”项目	北京康盟慈善基金会	0.00	250,000.00	237,400.00	12,600.00	用于“守护脊梁爱心计划”项目
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燕子帮扶项目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0.00	55,600.00	52,700.00	2,900.00	用于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燕子帮扶项目
挺起脊梁（2025 中国儿童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培训班）	中国出生缺陷干预救助基金会	0.00	480,990.10	119,761.80	361,228.30	用于挺起脊梁（2025 中国儿童青少年脊柱侧弯防控培训班）
合计		135,737.01	2,786,590.10	2,462,248.81	460,078.30	——

八、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九、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一、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基金会无往来事项，无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系我们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编制。

基金会名称：北京海鹰脊柱健康公益基金会（盖章）

基金会法定代表人：（签名） 财务负责人：（签名）

日期：2026 年 2 月 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100013685 3

营业执照

(副本)(2-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郭凤君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万元

成立日期　1993年04月27日

营业期限　1999年07月28日至 长期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丙17号2705房间

登记机关　北京市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11月 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